

股票代號：3402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六 月 二 十 九 日

開 會 地 點：新 竹 市 高 峰 路 4 8 7 號 2 樓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2
貳、會議議程	3
參、報告事項	4
肆、承認事項	5-6
伍、討論事項	6
陸、臨時動議	7
柒、附 件	8
1. 營業報告書	8
2.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9-28
3. 106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29-31
4. 106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32
5.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修正條文對照 表	33
捌、附 錄	34
1. 公司章程	35-39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40-41
3. 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情形	42
4.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 率之影響	43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壹、民國107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貳、會議議程

時間：107年6月29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高峰路487號2樓(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1) 106年度營業報告。
- (2) 106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 (3) 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4) 本公司106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5) 其他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 (1) 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 (2) 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

- (1)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參、報告事項

一、106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8頁)。

二、106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三第29-31頁)。

三、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業經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106年度獲利新臺幣263,362,261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再扣除累積虧損)，稅後淨利為新臺幣202,620,349元，提列員工酬勞現金8%計新臺幣21,068,981元及董監事酬勞2%計新臺幣5,267,245元。

四、本公司106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四第32頁)。

五、其他報告事項:無。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06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會計師及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報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畢，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三、上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二第8-28頁。

四、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6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202,620,349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3,009,273元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新台幣(3,256,149)元，未分配盈餘合計為新台幣202,373,473元，除依公司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20,237,347元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1,737,251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180,398,875元，股東紅利現金配發新台幣178,966,845元，保留盈餘新台幣1,432,030元。擬具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其中現金股利每股2.45元，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發生變動或各項條件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核定變更，因而影響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調整。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案，計算至元為

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盈餘分配表如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3,009,27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3,256,14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46,876)
加：本期淨利	202,620,349
未分配盈餘合計	202,373,47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0,237,34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737,25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80,398,875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45 元)	(178,966,84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32,030

註：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係依截至目前為止流通在外總股數 73,047,692 股計算之。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公司規避營運及資金調度上之匯兌風險需求新增衍生性商品交易契約總額，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五第33頁。

決議：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對漢科的支持與關心。106年由於台灣及大陸兩地去年都有12吋晶圓廠建廠案，加上大陸面板廠積極擴產，趁勢帶動半導體建廠、設備等相關產業的成長。本公司也因此受惠成長，加上持續深耕我們熟悉的高科技廠房市場，經營團隊全心投入，堅持一貫地穩健經營策略，以嚴謹管控加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接單以能獲利為首要目標，106年度合併營收較105年成長4%，並提高營運獲利，106年基本EPS 2.77元，較105年基本EPS 2.56元成長，以回饋股東的支持。

106年度漢科集團整體營運情形分析報告如下：

單位：仟元

營業收入：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營收	%
106年	2,764,261		310,557		327,606		80,864		(79,673)		3,403,615	
105年	2,608,594		358,755		467,931		139,879		(292,843)		3,282,316	
營收增(減)	155,667	6%	(48,198)	-13%	(140,325)	-30%	(59,015)	-42%	(213,170)	-73%	121,299	4%

營業利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6年	200,130		22,061		41,519		(2,853)		431		261,288	
105年	153,848		22,688		33,087		10,008		660		220,291	
損益增(減)	46,282	30%	(627)	-3%	8,432	25%	(12,861)	-129%	(229)	-35%	40,997	19%

稅前純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6年	237,273		23,083		41,683		214		(62,259)		239,994	
105年	215,165		23,914		33,246		10,365		(59,200)		223,490	
損益增(減)	22,108	10%	(831)	-3%	8,437	25%	(10,151)	-98%	(3,059)	-5%	16,504	7%

稅後淨利：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6年	202,620		23,083		38,998		178		(62,259)		202,620	
105年	186,662		23,914		26,670		8,616		(59,200)		186,662	
損益增(減)	15,958	9%	(831)	-3%	12,328	46%	(8,438)	-98%	(3,059)	-5%	15,958	9%

106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2.77元，105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2.56元。

主要原因：總公司於106年度獲利增加，加上上海二家孫公司於106年度合計稅後純益微幅上升，而子公司新加坡漢科本年度獲利減緩，故合併利益較前一年微幅增加。

近年來漢科積極擴展新業務，加入第七事業部研發製造半導體化學供應系統及高科技濕製程設備、第五事業部自行研發的廢氣處理設備Local Scrubber接獲台灣半導體大廠大量訂單並持續不斷研發新機型。且本公司有能力朝統籌規劃、整廠輸出模式營運，期望創造極佳之行銷動能，敬請各位股東期待我們再創佳績。

展望未來新的一年，台灣及大陸的晶圓廠建廠案將持續增加，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更兢兢業業，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在業務市場方面，漢科持續既有市場並開發新型產品業務，擴大市場範圍，並延續過去與客戶建立之長期銷售關係，另一方面督促子公司業務發展，提升集團經營綜效，發展出足夠彈性的應變能力，以鞏固集團的競爭優勢，維持競爭力於不墜。對未來之業績及獲利期能再創佳績，持續與客戶共同成長，與股東共享經營成果，持續秉持「誠信、創新、分享」的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創新基礎，永續經營。

再一次感謝各位股東繼續的支持及指導，並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溫永宏
 董事暨總經理：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勤業眾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工程收入，收入認列時點與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係屬公司重大事項且其先天存在複雜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其係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附註五及附註十。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規定，工程收入應依據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若合約預期產生損失，總損失應立即一次全數認列。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工程完工程度，其又取決於合約總成本之估計。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因此相關風險是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自以下具風險之合約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 (1) 本年度認列之重大合約收入。
 - (2) 預期有損失之合約。
 - (3) 重大在建工程且尚未向客戶請款之合約。
 - (4) 低利潤之合約。
2. 瞭解工程收入認列之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3. 執行下列證實查核程序：
 - (1) 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
 - (2) 測試已投入成本之正確性。
 - (3) 測試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 (4) 核算完工比例及認列工程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金額重大，相關風險是這些應收帳款的可回收性，請參閱附註五及附註九。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測試備抵呆帳提列及複核情形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
2. 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並藉由回溯測試以評估其合理性。
3. 測試應收帳款餘額之帳齡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正確性。
4. 評估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呆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

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東輝

葉東輝



會計師

蔡美貞

蔡美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五)	\$	461,178	16	\$	632,616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五)		52	-		18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八、二五及二七)		7,035	-		510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四、九及二五)		7,321	-		6,039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五、九及二五)		642,310	23		343,907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九、二五及二六)		2,397	-		204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十)		748,658	27		999,511	3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十及二五)		50,763	2		113,682	4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266,130	9		350,146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51,444	2		24,97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37,288</u>	<u>79</u>		<u>2,471,773</u>	<u>8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330,235	12		269,714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242,332	8		230,568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9,526	1		22,019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84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及二五)		4,149	-		6,79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96,826</u>	<u>21</u>		<u>529,093</u>	<u>1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834,114</u>	<u>100</u>		<u>\$ 3,000,866</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	235,272	8	\$	220,00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五)		2,204	-		-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二五)		1,540	-		425,577	14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二五)		797,173	28		367,566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二五及二六)		2,551	-		111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十)		85,795	3		268,262	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一、十七及二五)		215,670	8		259,06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9,573	1		26,52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11	-		1,74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52,289</u>	<u>48</u>		<u>1,568,856</u>	<u>52</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78,253	3		86,86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3,827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27,830	1		24,7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9,910</u>	<u>4</u>		<u>111,62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462,199</u>	<u>52</u>		<u>1,680,482</u>	<u>56</u>
	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730,476	26		730,476	24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19,453	11		319,453	1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85	-		88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320,338</u>	<u>11</u>		<u>320,338</u>	<u>1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465	4		102,04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060	1		40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2,373	7		184,178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39,898</u>	<u>12</u>		<u>286,630</u>	<u>10</u>
3400	其他權益	(18,797)	(1)	(17,060)	(1)
3XXX	權益總計		<u>1,371,915</u>	<u>48</u>		<u>1,320,384</u>	<u>4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834,114</u>	<u>100</u>		<u>\$ 3,000,8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及二六）	\$ 2,764,261	100	\$ 2,608,594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一及二六）	(2,353,626)	(85)	(2,218,718)	(85)
5900	營業毛利	<u>410,635</u>	<u>15</u>	<u>389,876</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00,832)	(4)	(127,212)	(5)
6200	管理費用	(97,247)	(4)	(100,43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426)	-	(8,37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0,505)	(8)	(236,028)	(9)
6900	營業淨利	<u>200,130</u>	<u>7</u>	<u>153,848</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13,135	-	9,4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一）	(34,611)	(1)	(1,81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3,639)	-	(5,53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	<u>62,258</u>	<u>2</u>	<u>59,200</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7,143</u>	<u>1</u>	<u>61,317</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37,273	8	215,165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34,653)	(1)	(28,50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202,620</u>	<u>7</u>	<u>186,662</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九)					
	(3,257)	-	(3,2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37)	-	(19,119)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4,994)	-	(22,392)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7,626	7	\$	164,270	6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77		\$	2.56	
9810	稀 釋					
	\$	2.73		\$	2.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額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數 量 (仟 股)	金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5,061	\$ 405	\$ 69,866		\$ 2,059	\$ 1,218,20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986	-	(6,986)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62,091)	-	-	(62,091)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186,662	-	-	186,662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273)	(19,119)	(22,39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3,389	(19,119)	164,27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730,476		320,338	102,047	405	184,178	(17,060)	1,320,384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418	-	(18,418)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6,655	(16,655)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46,095)	-	(146,095)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202,620	-	202,62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257)	(1,737)	(4,99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99,363	(1,737)	197,62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120,465	\$ 17,060	\$ 202,373	(\$ 18,797)	\$ 1,371,9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37,273	\$ 215,1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614	24,173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1,205)	1,205
A20900	財務成本	3,639	5,533
A21200	利息收入	(7,317)	(1,79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2,258)	(59,2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	62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	72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9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70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792)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8,762	(57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33	(185)
A31130	應收票據	(1,282)	8,232
A31150	應收帳款	(300,247)	(108,37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828,296)	(1,002,5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2,702	43,908
A31200	存 貨	90,142	99,1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471)	12,650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204	-
A32130	應付票據	(424,037)	49,934
A32150	應付帳款	433,382	(66,775)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896,681	785,4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3,448)	56,414
A32200	負債準備	(8,614)	39,7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62	7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5)	6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0,204	110,1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076	1,75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282)	(21,6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998</u>	<u>90,1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4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525)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39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9,1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322)	(14,1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643	(71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8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240)	(113,4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16,104	866,1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99,807)	(646,1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6,43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6,095)	(62,09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590)	(5,5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3,388)	85,988
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D		(9,808)	(73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71,438)	62,0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2,616	570,59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1,178	\$ 632,6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漢科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

漢科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工程收入，收入認列的時點與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係屬集團重大事項且其先天存在複雜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其係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附註五及附註十。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規定，工程收入應依據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若合約預期產生損失，總損失應立即一次全數認列。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工程完工程度，其又取決於合約總成本之估計。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因此相關風險是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自以下具風險之合約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 (1) 本年度認列之重大合約收入。
 - (2) 預期有損失之合約。
 - (3) 重大在建工程且尚未向客戶請款之合約。
 - (4) 低利潤之合約。
2. 瞭解工程收入認列之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3. 執行下列證實查核程序：
 - (1) 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
 - (2) 測試已投入成本之正確性。
 - (3) 測試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 (4) 核算完工比例及認列工程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漢科集團應收帳款金額重大，相關風險是這些應收帳款的可回收性，請參閱附註五及附註九。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測試備抵呆帳提列及複核情形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
2. 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並藉由回溯測試以評估其合理性。
3. 測試應收帳款餘額之帳齡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正確性。
4. 評估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呆帳。

其他事項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東燁

葉東燁



會計師 蔡美貞

蔡美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568,534	18	\$	835,524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52	-		18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八)		9,327	1		2,730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九)		7,321	-		6,039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九)		730,114	23		381,794	12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十)		915,597	29		1,070,216	3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十)		36,405	1		104,259	3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342,704	11		458,937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70,981	2		72,73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81,035</u>	<u>85</u>		<u>2,932,423</u>	<u>8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429,560	14		324,582	10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四)		10,504	-		10,5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9,526	1		22,019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84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092	-		14,48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1,266</u>	<u>15</u>		<u>371,593</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52,301</u>	<u>100</u>		<u>\$ 3,304,016</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八)	\$	258,378	8	\$	220,51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2,204	-		-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十七)		5,966	-		430,209	13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十七)		1,062,854	34		520,217	16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十)		87,392	3		351,949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及十八)		232,293	7		271,22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17,059	1		34,52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		270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2,528	-		43,37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68,944</u>	<u>53</u>		<u>1,872,006</u>	<u>5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		1,532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78,253	2		86,867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27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27,830	1		24,7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1,442</u>	<u>3</u>		<u>111,62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780,386</u>	<u>56</u>		<u>1,983,632</u>	<u>6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		730,476	23		730,476	22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19,453	10		319,453	10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85	-		88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320,338</u>	<u>10</u>		<u>320,338</u>	<u>1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465	4		102,04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060	1		40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2,373	6		184,178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39,898</u>	<u>11</u>		<u>286,630</u>	<u>9</u>
3400	其他權益		(18,797)	-		(17,060)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371,915</u>	<u>44</u>		<u>1,320,384</u>	<u>40</u>
3XXX	權益總計		<u>1,371,915</u>	<u>44</u>		<u>1,320,384</u>	<u>4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152,301</u>	<u>100</u>		<u>\$ 3,304,01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及二七）	\$ 3,403,615	100	\$ 3,282,316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二及二七）	(2,878,912)	(84)	(2,777,501)	(84)
5900	營業毛利	<u>524,703</u>	<u>16</u>	<u>504,815</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0,832)	(3)	(127,212)	(4)
6200	管理費用	(150,157)	(5)	(148,93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426)	-	(8,37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3,415)	(8)	(284,524)	(9)
6900	營業淨利	<u>261,288</u>	<u>8</u>	<u>220,291</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17,016	-	10,3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二）	(34,159)	(1)	62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4,151)	-	(7,8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294)	(1)	<u>3,199</u>	-
7900	稅前淨利	239,994	7	223,490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37,374)	(1)	(36,82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202,620</u>	<u>6</u>	<u>186,662</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十)	(3,257)	-	(3,2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37)	-	(19,119)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4,994)	-	(22,392)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7,626</u>	<u>6</u>	<u>\$ 164,270</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02,620</u>	<u>6</u>	<u>\$ 186,662</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197,626</u>	<u>6</u>	<u>\$ 164,270</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77</u>		<u>\$ 2.56</u>	
9810	稀 釋	<u>\$ 2.73</u>		<u>\$ 2.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5,061	\$ 405	\$ 69,866	\$ 2,059	\$ 1,218,205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986	-	(6,98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62,091)	-	(62,091)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186,662	-	186,662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73)	(19,119)	(22,39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3,389	(19,119)	164,27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730,476	320,338	102,047	405	184,178	(17,060)	1,320,384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418	-	(18,418)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655	(16,655)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46,095)	-	(146,095)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202,620	-	202,62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57)	(1,737)	(4,99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99,363	(1,737)	197,62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3,048</u>	<u>\$ 730,476</u>	<u>\$ 320,338</u>	<u>\$ 120,465</u>	<u>\$ 17,060</u>	<u>\$ 202,373</u>	<u>(\$ 18,797)</u>	<u>\$ 1,371,9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39,994	\$ 223,49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339	29,715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1,205)	1,205
A20900	財務成本	4,151	7,801
A21200	利息收入	(8,984)	(2,64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90	979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	72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9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38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795)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9,468	(3,2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33	(185)
A31130	應收票據	(1,282)	8,232
A31150	應收帳款	(347,399)	(77,354)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33,823)	(1,387,94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8,095	38,039
A31200	存 貨	122,170	142,5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58	22,83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204	-
A32130	應付票據	(424,243)	41,007
A32150	應付帳款	543,955	(290,481)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923,884	1,459,0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961)	53,499
A32200	負債準備	(8,614)	39,7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842)	(66,5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5)	6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5,208	246,1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743	2,6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521)	(22,0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570)	226,78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4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597)	(1,83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908)	(39,9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396	(1,19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8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0,145)	(42,7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91,142	951,10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52,215)	(811,82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96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0)	(66,4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6,095)	(62,09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122)	(7,78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9,484)	2,973
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D		(12,791)	(19,17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66,990)	167,8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5,524	667,68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534	\$ 835,5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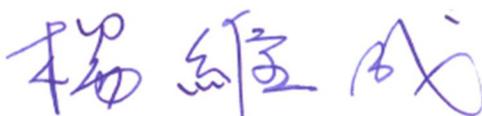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維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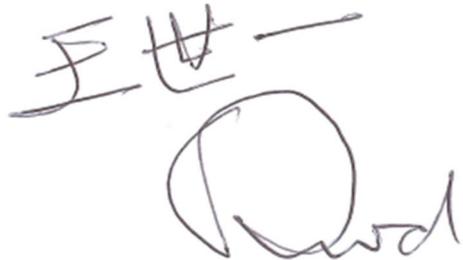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王世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光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背書保證餘額與實際動支情形

一、漢科背書保證餘額與實際動支情形：

說明：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餘額	董事會通過日期	背書保證說明	實際動撥金額	背書保證情形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50,344,000	105/11/03	本公司開立 SBLC 供孫公司向銀行融資之銀行授信額度	NT\$0	已解除
		第六屆第三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42,256,500	105/03/23	本公司申請外債額度供孫公司直接向銀行融資	NT\$0	已解除
		第五屆第十二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99,002,400	105/11/03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六屆第三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162,525,000	105/03/23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五屆第十二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29,254,500	105/03/23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五屆第十二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123,293,400	106/03/24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8,625,928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四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65,032,400	106/03/24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四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NT\$45,727,500	106/03/24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四次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22,150,000	106/03/24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四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33,195,000	106/11/06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6,639,000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七次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改原因說明
<p>第四條：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範圍及額度 本公司投資購置資產除因營運需要轉投資設立子公司外，其投資範圍以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項目為主，且投資總額(不包含衍生性商品契約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股東權益總額為限；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購置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以不超過其股東權益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百分之二十為限。</p>	<p>第四條：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範圍及額度 本公司投資購置資產除因營運需要轉投資設立子公司外，其投資範圍以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項目為主，<u>且投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股東權益總額為限</u>；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購置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以不超過其股東權益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百分之二十為限。</p>	<p>配合營業需求修改部份條文以符合現況需求</p>
<p>第七條：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評估及作業程序 六、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5.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 (1) 契約總額 <u>交易之契約總額以不超過公司總資產百分之五十為限。</u></p>	<p>第七條：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評估及作業程序 六、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5.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 (1) 契約總額 <u>外幣之遠期外匯交易契約總額不得超過公司實際進出口之外幣需求總額，外幣選擇權之交易以市價評估時，可能被要求履約選擇權之交易契約總額不得超過美金參佰萬元。</u></p>	<p>配合營業需求修改部份條文以符合現況需求</p>

捌、附 錄：

1. 公司章程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3. 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情形
4.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WHOLETECH SYSTEM-HITECH LIMITE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01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02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03 •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04 •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05 •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06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07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08 •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09 •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 10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11 •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2 •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13 •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14 •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15 •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16 •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17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8 •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9 •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20 • F117010 消防安全設備批發業
- 21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2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3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24 • IF01010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業
- 25 •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26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27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28 •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 29 • 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 30 •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 31 •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32 •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 33 •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34 •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 35 • 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 36 •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37 • E603100 電焊工程業
- 38 • E603110 冷作工程業
- 39 • E603130 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 40 • 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 41 •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42 • E801020 門窗安裝工程業
- 43 • 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 44 • E801040 玻璃安裝工程業
- 45 • E801070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 46 • E901010 油漆工程業
- 47 • 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 48 • EZ02010 起重工程業
- 49 • EZ07010 鑽孔工程業
- 50 • EZ09010 靜電防護及消除工程業
- 51 • EZ15010 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 52 •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 53 •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54 • 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 55 •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56 • IF02010 用電設備檢測維護業
- 57 •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58 •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59 •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60 •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61 • IZ15010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
- 62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其他非法令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市，必要時得於其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其設立及裁撤由董事會決定之。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捌百萬股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56條之1

規定，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後，始得發行之。

第五條之二：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平均價格轉讓與員工，應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特別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六條：本公司得就業務需要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第一項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票，並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辦理股票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九條：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兩種，股東常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股東會開會時，其主席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一及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應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上述獨立董事，其選任方式採提名制。董事及監察人經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得設立準審計委員會，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任期為董事會決議之日起至董事任期屆滿日止，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得為董事購置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本公司監察人得比照辦理。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五條：1.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缺席時，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2.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3.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4.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前項第三款有關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公司盈虧，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本公司會計年度為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之一：本公司如欲辦理撤銷公開發行，應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本公司之股東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得以繳交簽到卡代替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四、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互推一人擔任之。

- 五、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六、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七、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八、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本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一、十一、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二、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三、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四、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十五、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六、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如有異議者，主席得以唱名反表決之方式，就該議案反對、棄權之股東股權計算，計算後如權數未達對該議案通過之影響，該議案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七、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八、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十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3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5,843,815 股（8.0%）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584,382 股（0.8%）

因本公司設立獨立董事 2 席，除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職稱	姓名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董事長	溫永宏	3,776,304	5.17%
董事	謝清泉	1,042,010	1.43%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陳柏辰	9,946,080	13.62%
獨立董事	曹典章	0	0%
獨立董事	王居卿	0	0%
董 事 合 計		14,764,394	20.22%
監察人	曾光榮	631,248	0.86%
監察人	楊維成	0	0%
監察人	王世一	50,000	0.07%
監 察 人 合 計		681,248	0.93%

註：截至 107 年 5 月 01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發行股份總數:73,047,692 股

附錄 4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元)			730,476,92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元)		每股2.45元(註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每股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新台幣元)		每股0元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新台幣仟元)		不適用 (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新台幣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每股盈餘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不適用 (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待本次股東會決議。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有關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擬制性資料不適用。

公司負責人：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